基隆市藥物濫用者醫療處遇費用補助計畫-申請辦法

1150109 修訂

為減輕藥癮者共病(因濫用藥物所引發之疾病)治療之經濟負擔，**設籍於基隆市之藥物濫用者**(含自認有藥物濫用之情形或毒品檢驗呈陽性反應者)，以每人補助額度，採實支實付，每人最多補助 2,000 元整(跨科別就診)，申請迄日至年底或經費用罄為止。

備妥**初診評估表、申請書及證明文件**，並**同意**本中心開案列管，申請者(青少年需有法定代理人陪同)至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169 號)提出申請，由中心進行資格審查。

申請文件

1. **申請表單**：請至基隆市衛生局心理健康科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領取。
2. **收據**：相關費用收據正本。
3. 申請人**身分證**正反面影本。
4. 申請人匯款**存摺影本**(非台灣銀行或郵局帳戶將扣 30 元手續費/帳戶非警示帳戶、靜止戶)。
5. 申請人**私章**(青少年須同時提供法定代理人私章)。
6. **評估表**：由指定戒癮門診經評估後開立。

相關詳細資訊及問題歡迎至基隆市衛生局毒防中心(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169 號 3 樓)詢問，或來電承辦人游個管師(02)2456-5988 轉 306。

基隆市藥物濫用者醫療處遇費用補助計畫-申請辦法

1150109 修訂

為減輕藥癮者共病(因濫用藥物所引發之疾病)治療之經濟負擔，**設籍於基隆市之藥物濫用者**(含自認有藥物濫用之情形或毒品檢驗呈陽性反應者)，以每人補助額度，採實支實付，每人最多補助 2,000 元整(含成癮門診及跨科別就診)，申請迄日至年底或經費用罄為止。

備妥**初診評估表、申請書及證明文件**，並**同意**本中心開案列管，申請者(青少年需有法定代理人陪同)至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169 號)提出申請，由中心進行資格審查。

申請文件

1. **申請表單**：請至基隆市衛生局健康管理科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領取。
2. **收據**：相關費用收據正本。
3. 申請人**身分證**正反面影本。
4. 申請人匯款**存摺影本**(非台灣銀行或郵局帳戶將扣 30 元手續費/帳戶非警示帳戶、靜止戶)。
5. 申請人**私章**(青少年須同時提供法定代理人私章)。
6. **評估表**：由指定戒癮門診經評估後開立。

相關詳細資訊及問題歡迎至基隆市衛生局毒防中心(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169 號 3 樓)詢問，或來電承辦人游個管師(02)2456-5988 轉 306